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2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3]第110521号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蒙草抗旱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2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蒙草抗旱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蒙草抗旱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蒙草抗旱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蒙草抗旱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蒙草抗旱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2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蒙草抗旱公司募集资金2012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葛晓萍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振瑞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五日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052 号”《关于核准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17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436.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8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5,448,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31,833,928.5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73,614,071.50 元。上述资金于 2012 年 9 月 20 日到位，且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2]第 113979 号验资报告。

2012 年 10 月 24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 35,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即 2012 年 10 月 24 日起至 2013 年 4 月 23 日止），公司承诺到期后以经营资金归还募集资金专户。

2012 年 12 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 23,000,000.00 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该金额尚未从募集资金账户转出。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共使用人民币 93,529,609.52 元，其中：本年度使用人民币 93,529,609.52 元。截止到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息余额为人民币 281,149,045.08 元，其中：本金人民币 280,084,461.98 元，利息人民币 1,064,583.10 元。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

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于2012年10月15日分别与保荐机构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及募集资金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大学东街支行、中国民生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盛乐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1、公司将募集资金存放在上述商业银行的专用账户中;2、公司一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10%,商业银行应及时通知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3、商业银行每月5日前向公司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商业银行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4、公司授权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指定的保荐代表人随时到商业银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商业银行应及时、准确、完整地为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5、商业银行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对账单或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其调查专户情形的,公司可以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本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和三方监管协议得到有效执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名称	募集资金存储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年末余额	存储方式
内蒙古和信园 蒙草抗旱绿化 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呼和 浩特大学东街 支行	471900119010906	192,073.18	活期存款
		47190011908000042	34,000,000.00	定期存款
		47190011908000060	34,000,000.00	定期存款
		47190011908000056	35,000,000.00	定期存款
		47190011908000039	34,000,000.00	定期存款
内蒙古和信园 蒙草抗旱绿化 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 呼和浩特分行 营业部	6401014210006172	23,294,094.46	活期存款
		6401014260000165	28,900,000.00	定期存款
		6401014260000157	30,000,000.00	定期存款
内蒙古和信园 蒙草抗旱绿化 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银行呼 和浩特盛乐园 支行	019101201090120403	61,762,877.44	活期存款
	合计		281,149,045.08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募集资金补充园林工程施工业务营运资金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补充园林工程施工业务营运资金项目一定程度解决了制约公司园林工程施工业务发展的资金问题，该募集资金的投入，迅速扩大了公司的工程业务规模，扩大了公司的市场份额。补充园林工程施工业务营运资金项目虽然不能直接产生收益，但为公司 2012 年工程施工业务实现营业收入约 6.18 亿元（比 2011 年营业收入增长 1.36 亿元）起着积极的推动作用，故该项目的效益在公司总体效益中体现。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12 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四)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2 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2 年 10 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 35,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即 2012 年 10 月 24 日起至 2013 年 4 月 23 日止）。本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到期后，将按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2 年 IPO 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73,614,071.50 元，其中超募资金人民币 116,922,971.50 元。

2012年10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35,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同时银行对该笔款项扣购买支票本款20.00元），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即2012年10月24日起至2013年4月23日止）。本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到期后，将按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2012年12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23,000,000.00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该金额尚未从募集资金账户转出。

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余额58,922,951.50元，公司将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实际需要，进行妥善计划和安排并及时进行披露。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继续按承诺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承诺投资项目；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妥善安排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致力于公司的主营业务。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五、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4月15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4月15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373,614,071.5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3,529,609.5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3,529,609.5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	否	136,691,100.00	136,691,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补充工程营运资金	否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58,529,589.52	58,529,589.52	48.7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56,691,100.00	256,691,100.00	58,529,589.52	58,529,589.52					
超募资金投向										
1.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23,000,000.00	23,00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35,000,000.00	35,000,000.00	35,000,020.00	35,000,02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58,000,000.00	58,000,000.00	35,000,020.00	35,000,020.00					
合计		314,691,100.00	314,691,100.00	93,529,609.52	93,529,609.5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在 2012 年度尚未进行开发建设和苗木培育, 主要原因系募集资金到位后当地已进入寒冷气候季节, 不具备施工与种植条件。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 35,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同时银行对该笔款项扣购买支票本款 20.00 元），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即 2012 年 10 月 24 日起至 2013 年 4 月 23 日止），公司承诺到期后以经营资金归还募集资金专户。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 23,000,000.00 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该金额尚未从募集资金账户转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 35,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即 2012 年 10 月 24 日起至 2013 年 4 月 23 日止），公司承诺到期后以经营资金归还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继续按承诺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承诺投资项目；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妥善安排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致力于公司的主营业务。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合计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